**108年社會工作專業處遇人員-勞務承攬採購案**

 **各評審委員評審表(第2次開標)** 委員編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評審項目 | 配分 | 廠商編號 | **1** | **2** | **3** | **4** |
| 一、廠商之資格及專業程度 | 1. 組織架構
2. 組織之專業技術能力
3. 重大事件應變處理制度
4. 員工具社工師證照比例
 | 20% | 評分 |  |  |  |  |
| 二、廠商管理及提升專業之能力 | 1. 教育訓練規劃之專業度
2. 員工福利
 | 20% | 評分 |  |  |  |  |
| 三、執行人員之資格及經驗 | 1. 執行本委託案之人員編成與專業能力(具有社工師執照或具有上述執照之應考資格)
2. 具有對矯正機關收容人、更生人或非自願個案相關工作經驗
3. 具有基礎統計分析及撰寫計畫之經驗
4. 具備1年以上司法少年服務工作經歷具有保護性個案工作經驗
 | 40% | 評分 |  |  |  |  |
| 四、其他 | 價格 | 20% | 評分 |  |  |  |  |
| 總評分 |  |  |  |  |

總評分未達70分及逾90分之主因：

註：請委員惠予參考該評分級距評定分數。

 各評審項目得90%以上者：優良

 得分70%~90%者：佳

 得分50%~70%者：尚可

 得分30%~50%者：差

 委員簽名處

|  |
| --- |
| 委員 |